

张家港市药品零售企业 GSP 认证公示 (【2019】第 46 号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及其实施条例,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委托,按照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》和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现场检查指导原则》组织认证检查,张家港市顺济堂大药房有限公司符合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现场检查指导原则》规定的内容,现予以公示,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监督电话:0512-58187921

通讯地址: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30 号

邮编:215600

药店名称	经营方式	经营范围	经营地址	时间	人员
张家港市顺济堂大药房有限公司	零售	(处方药、非处方药)化学药制剂、抗生素制剂、生化药品、中成药、中药饮片	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中路 2 幢 105、106、107 室	2019 年 7 月 10 日	何彩霞、高曦、袁文俊

特此公示

2019 年 8 月 14 日